



香港定向總會

Orienteering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

國際定向聯盟成員及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會員
Affiliated to: International Orienteering Federation and Sports Federation & Olympic Committee of Hong Kong, China

聯合名譽贊助人： 施德論先生 楊孝華先生 義務法律顧問： 車偉恒律師
Joint Honorary Patron: Mr. John E. Strickland Mr. Howard Young Honorary Legal Advisor: Mr. Allen W.H.Che

日期： 2018年7月5日
致： POL-12/18 參加者

學校體育推廣計劃 - 簡易(聯校)訓練課程 2018 - 公園定向訓練班 (課程編號： POL-12/18)

本會接獲 閣下申請「學校體育推廣計劃-簡易(聯校)訓練課程2018-公園定向訓練班」，特函通知 閣下之申請已被接納，詳情如下：

甲. 公園定向訓練班

日期： 15/7/2018 (星期日)
時間： 上午10時至下午1時
地點： 沙田公園
集合時間： 上午9時50分
集合地點： 沙田公園日影廊 (可經由「圍牆花園」進入)

(位置可詳見後頁地圖 )



(可由港鐵沙田站A 3 出口，經新城市廣場/沙田大會堂前往)

乙. 注意事項

1. 建議穿著淺色鬆身運動衣服、運動鞋，並帶備水、手錶、毛巾、帽、防曬用品、蚊怕水及雨具(學員可自備替更衣服，以便在課堂後可更換)。
2. 參加者必須自行保管個人的衣服與財物。如有遺失，主辦機構恕不負責。
3. 如在課程及比賽舉行前兩小時，天文台發出黃、紅或黑色暴雨警告、三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，課程及比賽將會取消，定向總會再作另行安排。
4. 如在課程及比賽舉行前發出雷暴警告，參加者請先到集合地點報到，主任教練會因應當時天氣實際情況才決定是否繼續課堂，又或因應天氣變化而調整課堂安排。



香港定向總會

Orienteering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

國際定向聯盟成員及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會員
Affiliated to: International Orienteering Federation and Sports Federation & Olympic Committee of Hong Kong, China

聯合名譽贊助人： 施德論先生 楊孝華先生 義務法律顧問： 車偉恒律師
Joint Honorary Patron: Mr. John E. Strickland Mr. Howard Young Honorary Legal Advisor: Mr. Allen W.H.Che

5. 如課程或比賽舉行前兩小時，該活動地點的空氣質素健康指數已達 10+屬「嚴重」健康風險時，當天活動將會取消。患有心臟、呼吸系統或慢性疾病的參加者，當空氣質素健康指數達 7 級「高」健康風險時，參加者應盡量減少戶外體力消耗及在戶外逗留的時間，特別在交通繁忙地方，並在體能活動期間多作歇息；當空氣質素健康指數達 8 級或以上屬「甚高」健康風險時，參加者應避免體力消耗及在戶外逗留，特別在交通繁忙地方。

參加者請核對及留意以上資料，並於上述指定日期、時間、地點攜同此信準時出席。若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3460 3177或3460 3224與本會職員聯絡。

香港定向總會



前往方法:

沙田公園

<http://www.lcsd.gov.hk/tc/parks/stp/access.html>